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鑫 A 份额折算和赎回结果的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发布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鑫 A 份额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简称“《开放公告》”）、《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鑫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简称“《折算公告》”）和《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鑫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利鑫 A 份额开放赎回期间利鑫 B 份额（150042）的风险提示公告》（简称“《风险提示公告》”）。2016 年 6 月 23 日为利鑫 A 的最后一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日，该日仅开放利鑫 A 份额的赎回业务。现将折算和赎回相关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根据《折算公告》的规定，2016 年 6 月 23 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228356 元，据此计算的利鑫 A 的折算比例为 1.01228356，折算后，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 1 份利鑫 A 相应增加至 1.01228356 份。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141,747.43 份，折算后，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475,144.71 份。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投资者自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利鑫 A 份额的折算结果。

二、本次利鑫 A 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

经本公司统计，2016 年 6 月 23 日，利鑫 A 本次开放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 5,645,021.83 份。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对本次利鑫 A 的全部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赎回的确认情况。

本次利鑫 A 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赎回结束后，本基金的总份额为 233,928,216.07 份，其中，利鑫 A 总份额为 21,830,122.88 份，利鑫 B 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仍为 212,098,093.19 份，利鑫 A 与利鑫 B 的份额配比为 0.10292465：1。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利鑫 A 自 2016 年 6 月 24 日起（含该日）的年收益率（单利）根据利鑫 A 的本次开放日，即 2016 年 6 月 23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 1.50% 的 1.1 倍加 0.8% 进行计算，故：

利鑫 A 的年收益率（单利）= $1.1 \times 1.50\% + 0.8\% = 2.45\%$ 。

利鑫 A 的年收益率以百分数形式表示，其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2 位。

因利鑫 A 将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日终转换后被默认转入“长信利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故本次的约定收益适用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当日。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6 月 27 日